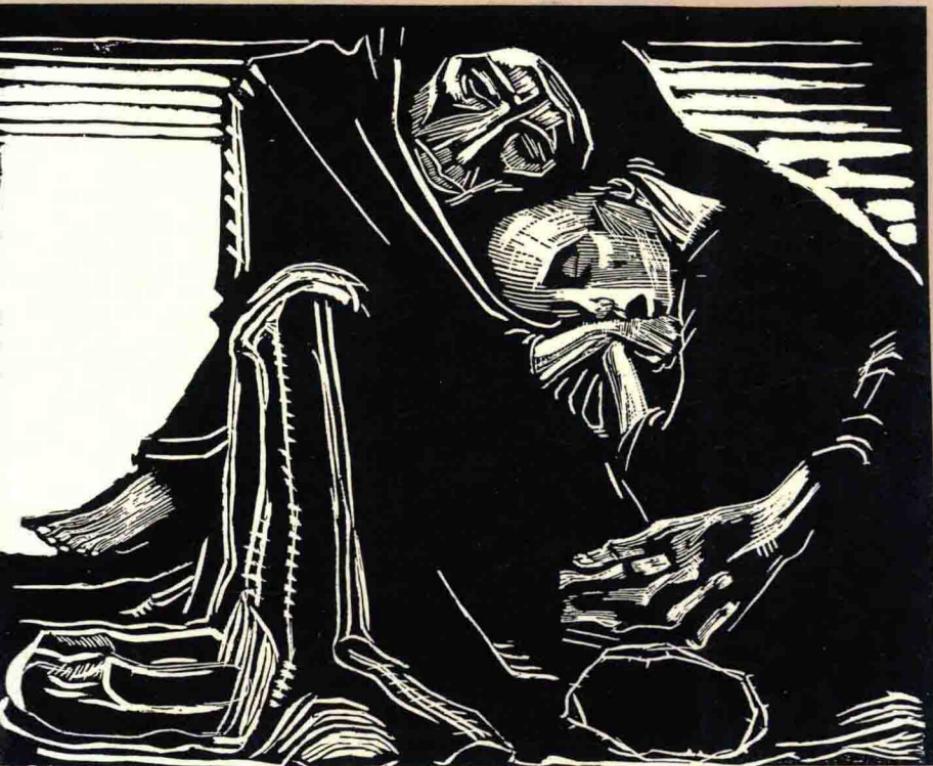


二二八事件資料集



鄧孔昭編

二二八事件資料集



二二八事件資料集

編 者：鄧 孔 昭

發 行 人：彭 永 強

封面設計：謝 明 芳

出 版：稻鄉出版社

台北縣板橋市漢生東路 53 巷 35 號

電話：(02) 2566844、2564690

傳真：(02) 2564690

郵撥帳號：一二〇四〇四八～一

登記證：局版台業字第4149號

排 版：永捷電腦排版有限公司

印 刷：正陽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定 價：新台幣 ~~三五~~元 350 元

初 版：中華民國 80 年 2 月 28 日

I S B N : 957-9405-29-8

* 破損本或缺頁本請寄回本社更換 *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542007

(本書原由廈門大學台研所於1981年10月出版・由編者授權)

編者說明

台灣「二二八」事件是我國現代史上一次有重大意義的革命行動，在廣大台灣同胞中留有深刻的影響。過去出版的有關這次起義的資料和著述，由於原作者立場和觀點的限制，取材範圍比較狹窄，論述未免偏頗。我們這次重新編輯，力求矯正此弊，對正反各方面的資料都盡量加以搜集，並作了如下的處理：

一、本資料集分三個部分：第一部分為「事件的背景和原因」，第二部分為「事件的經過」，第三部分為「事件中的原始文告及其他」。有些資料，雖然同出一書，但分開後仍能保持其完整性的，即將其分列入於不同部分之中；如唐賢龍的〈台灣事變內幕記〉和何漢文的〈台灣二二八事件見聞紀略〉，都作了這樣的處理。有些不適於分開的資料，則依其主要內容列入於所屬的部分。

二、對於從不同側面敘述這次起義並且有較高參考價值的資料，雖然有些重覆，為了保持原資料的系統性和完整性，除個別詞句外，一般均不予以刪節。

三、對於公開站在反動立場，醜化咒罵起義群衆的資料，為了存真起見，亦盡量原文照錄，不加刪改。

2 二二八事件資料集

四、所有資料都是照原文編入，僅對個別有明顯錯誤的字句和標點作了修改，有些地方增加了必要的說明或注釋。

由於搜集的範圍還不夠廣泛以及編者水平的限制，缺點和錯誤在所難免，希望讀者批評指正。

序

二二八事件，是台灣史上極為沉重的一頁。這沉重感，幾十年來壓在多少人們的心頭，使他們欲哭無淚，欲爭無力。二二八事件，又是一場極具廣泛性和複雜性的鬥爭。正因為其廣泛，各種不同的人們都曾經對它大作文章。正因為其複雜，各種不同的人們，又總是可以根據自己的需要，給它塗上各種不同的政治色彩，或者把它說成是「顛覆政府」，「背叛國家」的暴亂事件；或者把它說成是「在中國共產黨領導下的一次起義」；或者把它說成是「台灣人民的一次抗外鬥爭」。四十多年過去了，即使再沉重，也必須將這歷史的一頁揭起，擺在全體人民的面前；即使再複雜，也必須將各種史料公開，讓人民自主地作出評判。

我在十年前編成了這個資料集，由廈門大學台灣研究所作為《台灣資料叢刊》之三印行，這次承稻鄉出版社的好意，推薦給台灣的讀者，感到很高興。我注意到，近年來，大陸和台灣都公布了一些新的有關二二八事件的檔案資料，在台灣也出版了一些很好的二二八事件的資料集。然而，這個集子，或許還有它獨到的地方，可以幫助讀者獲得更廣和更新的視野。

本資料集分三個部分，第一部分為「事件的背景和原因」，

2 二二八事件資料集

第二部分為「事件的經過」，第三部分為「事件中的原始文告及其他」。有些資料，雖然同出一書，但分開後仍能保持其完整性，即將其分別列入不同部分之中，如唐賢龍的〈台灣事件內幕記〉和何漢文的〈台灣二二八事件見聞紀略〉，都作了這樣的處理。有些不適於分開的資料，則依其主要內容列入所屬的部分。所有資料都是照原文編入，僅對個別有明顯錯誤的字句和標點作了修改，有些地方增加了必要的說明或註釋。

鄧孔昭 一九九〇年十一月

目 錄

編者說明

序

第一部分：事件的背景和原因

台灣二二八事件前因	何漢文	3
台灣事變的原因	唐賢龍	17
二二八事件前的台灣形勢	楊克煌	39
台灣人民為什麼仇恨台灣省政府	張 琴	43
春天到了，台灣百病齊發	胡 天	47
隨時可以發生暴動的台灣局面	《觀察周刊》特約台灣通訊	51

第二部分：事件的經過

台灣事變內幕記（節錄）	唐賢龍	57
台灣二月革命	林木順	105
台灣二二八事件見聞紀略	何漢文	173
蔣軍鎮壓台灣人民紀實	何聘儒	189
台灣十小時	慰問團記者	197

2 二二八事件資料集

查緝私煙	瞿 羽	205
台灣暴動事件紀實	台灣省行政長官公署新聞室	207
花蓮紛擾紀實	勉 之	225
安靜的澎湖	鄭哲文	233
事變十日記	柯遠芬	235
二二八大慘案日誌	旅平同鄉會等	245

第三部分：事件中的原始文告及其他

二二八事件處理委員會組織大綱（草案）	261	
台北市臨時治安委員會組織章程	265	
台北市忠義服務隊組織章程	267	
二二八處委會告全國同胞書	269	
處委會闡明事件真相向中外廣播處理大綱	271	
二二八處委會三月八日聲明	279	
告台灣同胞書之一	台灣民主聯盟	281
告台灣同胞書之二	台灣民主聯盟	283
台灣省政改革綱要	台灣民主聯盟	285
群衆團體的文件、傳單、標語和口號		287
台灣省全體參政員給蔣介石的電報		301
延平路感言	《台灣新生報》社論	303
致劉天沂	劉季園	307
台灣自治運動	《解放日報》社論	309
人民解放軍台籍軍人告台灣同胞書		315
為台灣二二八大慘案敬告全國同胞書		
..... 台灣省旅平同鄉會等	317	

爲台灣二二八大慘案敬告全國同學書

.....	台灣省旅平同學會	321
台灣旅京滬七團體關於台灣事件報告書		
.....	台灣革新協會等	325
台灣省旅平同鄉會等聯合招待外國記者概況		331
陳儀在事件中的講話和廣播詞		335
白崇禧在事件中的講話和廣播詞		347
蔣介石在中樞紀念周上的講話		367
協助政府完成綏靖工作	柯遠芬	369
我對二二八事件的觀感	柯遠芬	373
爲台灣事變向省民廣播	王民寧	375
共濟時艱努力建設	楊亮功	379
劉雨卿的廣播詞		381
台灣行政長官公署、警備總司令部關於事件的公報和電文		
.....		383
傅學通判處死刑（電訊）		391
台灣省二二八暴動事件報告		
.....	台灣省行政長官公署	393
二二八事件物質損失之估計	黃旭東	417
二二八事變各縣市財物、人員損失詳表		
.....	雅 三	419
台變別記	遊 客	421
二二八蔣君殘酷屠殺罪證	鄧 君	423
哀台民	梁秋水	425
美國人眼中的二二八		427
紐約時報相關二二八的報導		429

4 二二八事件資料集

美國檔案中的二二八事件	433
二二八事件參考書目	437
各縣市暴亂情形簡表	439

第一部分

事件的背景和原因

台灣二二八事件前因

何漢文

節自《台灣二二八事件見聞紀略》

蔣介石為什麼派陳儀統治台灣

自一九四五年八月十五日日本宣告投降以後，國民黨反動派為了奪取中國人民抗戰的勝利果實，迫不及待地將全國淪陷區劃為十五個受降區，派出軍政大員，分赴各地進行「受降」和「接收」工作。根據開羅宣言和波茨坦公告，台灣、澎湖列島應歸還中國。當時，台、澎是在美軍控制之下，國民黨反動政府即倚仗美帝國主義的庇護，將它們單獨劃為一個「受降區」，任命陳儀為「受降」主官，委以台灣、澎湖的「受降」和「接收」大權。陳儀於八月二十九日赴台「受降」後，隨即著手「接收」台灣的工作。不久，蔣介石又根據陳儀的建議，設立台灣行政長官公署，任命他為行政長官兼台灣警備總司令，於是陳儀便成了台灣的主宰者。

日本帝國主義在其統治台灣五十年的後一階段，為了把台灣作為南進的據點，對台灣的工業、電力、農業、水利、交通、港灣等曾積極經營，並已具有相當的建設規模。同時，台灣的經濟

資源，如大米、蔗糖、樟腦、燒鹹等出產都極為豐富。所以，當日本投降後，內地的官僚資本立即把台灣當作一塊肥肉，竟圖攫取，國民黨內各派系間想乘機搶奪「接收」台灣這一美差的則更是大有人在。但是，蔣介石卻把這份差事派給了陳儀。其中原因，主要是：一、蔣介石和陳儀是日本士官學校的同學，對陳儀的軍事學識、政治才幹和思想作風一向器重，陳儀在歷任國民黨政府軍政部次長、福建省政府主席、陸大教育長和陸大代校長等職期間，都得到蔣介石的信任；二、陳儀留日多年，對日本各方面的情況較為熟悉，在他任福建省政府主席期間，還曾去台灣考察過，對台灣情況也有較多的了解；三、陳儀統治福建多年，有一個較齊全的統治班底，和福建統治集團中的部分人士有較密切的聯繫，而台灣人民，除高山族外，絕大多數都是原籍閩南漳州、廈門、泉州一帶人，這些對陳儀的統治台灣都屬於有利的主客觀條件。因為他在蔣介石心目中具有以上一些優越條件，所以蔣介石早在一九四三開羅會議決定了台灣的歸屬後，為了準備將來接管台灣，特在重慶訓團內舉辦了一個台灣幹部訓練班，即以陳儀為班主任，由他挑選一批福建、廣東籍的官員和廈門大學、集美學校的青年學生入班受訓；他們就是後來跟陳儀到台灣搞「接收」工作的主要力量。所以，蔣介石之選派陳儀為台灣的「受降」主官、台灣「接收」的主持者和台灣行政長官，可以說是在兩年以前便已經內定了的。

蔣介石為了使新回到祖國的台灣成為國民黨反動派獨占的「禁臠」和反動統治的一塊新基地，他在派遣陳儀去台灣時，曾規定了兩項統治台灣的基本政策：第一，為防止台灣人民的反抗，實行政治建制的特殊化和政治、軍事的絕對獨裁統治；第二，為使台灣不受內地經濟崩潰危機的影響，以保證四大家族在

這塊新基地上的恣意榨取，實行台灣經濟建制的特殊化，實施統制經濟和與內地隔離的政策。陳儀「接收」台灣以後的一切行政措施，都是完全秉承著蔣介石這種基本政策的指示進行的。所以，當我和楊亮功在台灣「檢查」他的治台措施的得失時，他很傲慢地對我們說：「人家攻擊我在台灣不該實行政治建制和經濟建制的特殊化，其實這是主席（按：指蔣介石）交代我的兩項根本政策，非如此，不足以安定這塊新回祖國的領土，不能防守它免於國內時局動蕩和經濟波動的影響。假使不是斷然這樣作，恐怕台灣早已成為東北第二，不止是今天這一點小亂子了。」

變相的總督——台灣行政長官

台灣在清代本為我國的一行省，自論為日本帝國主義的殖民地後，日本統治者為適應其殖民統治的需要，其統治台灣的政治體制一直採用總督制度；其台灣總督總攬台灣地區的軍政大權，是具有無上威權的主宰者，對台灣人民操有一切生殺予奪之權。光復以後，國民黨反動派為了對台灣人民實行法西斯統治，也全部承襲了日本殖民者統治台灣的方式方法來「君臨」台灣人民。從此，台灣雖名義上被列在一般行省之列，在政治體制上卻連內地行省通行的委員會制都不採用，而實行赤裸裸的法西斯個人獨裁體制——行政長官公署制，設置行政長官；規定行政長官「於其職權範圍內得發佈署令，並得制定台灣省單行法規」，「必要時得設專管機關或委員會」（台灣省行政長官公署組織條例第二、第三條）。同時設立台灣省警備總司令部，由行政長官兼任警備總司令。這樣，台灣全省的軍政大權盡操於蔣介石政權的代理人陳儀一人之手，長官公署以下的全部統治機構，也大都承襲

日本殖民統治時代台灣總督府的規模，台灣人民又陷於完全無權的被奴役、被剝削的地位。日本殖民者統治台灣五十年，由其歷任總督發佈的法令共達五千多種，但在國民黨反動政府的台灣行政長官公署成立後的一年多時間中，其所頒佈的單行法令、規章之繁多更超過了日本殖民統治時代。不但是法令紛繁至極，而且許多法令是朝令夕改，使台灣人民經常處於無所適從和動輒得咎的威脅中。

由於行政長官公署的組織機構及其活動方式完全承襲了日本殖民統治時代總督府的一套，加上陳儀個人集軍政大權於一身的專斷獨裁作風，在台灣人民看來，國民黨反動政府對台灣人民的壓迫和剝削與過去日本殖民者實一般無二；而陳儀手下爪牙的貪污狠毒也與日本殖民統治時不相上下。當時在台北學校中流行的一首詩說：「總督威風受不了，長官凶焰更難當。除去豺狼來虎豹，脫離地獄跳火坑。顛沛未曾忘祖國，流離何處找中央？哀哀千萬倒懸子，何日雲開見太陽？」這深刻地反應出當時台灣人民對國民黨反動政府的殘暴統治的痛恨。

行政長官的爪牙和台籍人員

陳儀奉派去「接收」和統治台灣，是他以前所統治福建的老班底和台灣幹部訓練班的學員作他的基本隊伍的；其中，他統治福建時期的老班底尤被倚為長官公署的核心骨幹。如秘書長葛敬恩、夏濤聲、人事室主任張國鍵、民政處長周一鶴、教育處長趙乃傳、財政處長張廷哲、農林處長趙連芳、工業處長包可永、交通處長徐學禹（先）、警務處長胡福相、糧食局長吳長濤、專賣局長伍維鈞（先）、陳鶴聲（後）、貿易公司總經理于百溪等都